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朋医疗”）于2020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和整体经营规划，为更科学、审慎和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2018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调整用于“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802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2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80元，共计募集资金319,1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2,930,023.6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2月1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50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原计划用途及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原募集资金计划用途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15,560.39	11,560.39	3,165.2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318.30	9,318.30	1,121.1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168.64	5,414.31	0
合计	35,047.33	26,293.00	4,286.35

截至2020年3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286.346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2,791.9868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理财收益共计768.3589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待转回金额为21,8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余额991.9868万元。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

根据市场变化及公司战略调整的实际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5,414.31万元以及该项目监管账户累计收到的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金额为准）调整用于“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0.59%。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后，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本次金额变更情况
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15,560.39	11,560.39	15,560.39	+4,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318.30	9,318.30	10,732.61	+1,414.3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168.64	5,414.31	0	-5,414.31
合计	35,047.33	26,293.00	26,293.00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一）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于2016年立项，拟以公司为实施主体，在全国20个重点城市建设区域营销中心，同时在全国16个城市建设无痛医疗体验中心。项目计划投资总额6,168.64万元，主要用于租赁及装修办公场所、购置各类硬件设备、支付人工成本等，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费用名称	合计投资额	第1年投资额	第2年投资额
1	区域营销中心	3,040.64	1,824.38	1,216.26

2	无痛医疗体验中心	3,128.00	1,564.00	1,564.00
项目总投资		6,168.64	3,388.38	2,780.26

该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5,414.31万元，剩余投资额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2、实际投资情况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0年3月31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资金0元，投入募集资金0元。

（二）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可行性报告完成于2016年，是基于当时的市场、政策做出的规划，2016年公司的营销网络已无法满足公司当时的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实施该项目建设国内先进的市场营销网络系统，实现营销渠道扁平化和营销网络规模化，宣传普及科学管理疼痛和“无痛医疗”的理念，提升公司品牌和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

目前，随着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逐步进入深水区，各项重大政策不断出台。2019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7号）以法规的形式全面制定了国家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方案要点，提出对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多家企业生产的高值医用耗材探索集中采购。随着国家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试点的实施，目前已有江苏、安徽、山西、重庆市、贵州省、云南省、河南省、福建、浙江、天津、北京、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山东、山西、内蒙古等省份启动高值耗材带量采购。

伴随着高值耗材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范围内广泛推广，公司认为未来各省有一定程度的可能性推广低值耗材带量采购。如实施低值耗材带量采购会导致公司产品所在细分领域的市场形势、竞争格局发生变化，对公司的销售模式、销售架构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进而导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随着交通越来越便利，信息技术不断发展，远程办公、线上推广等方式将越来越普及，能有效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相应的成本。

基于上述原因，为规避资金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务资金结

构，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拟终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分别用于“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经过了审慎的分析和论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